

证券代码: 300075

证券简称: 数字政通

公告编号: 2015-103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券商核查意见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11月3日发布了《关于使用节余超募资金支付国有股权竞拍并购款事项的核查意见》,经核查,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原披露公告中部分内容需要更正。

原文第一页:

招商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周晋峰、孙世俊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明细账单,查阅了本次以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增资北京 天健源达科技有限公司事项的信息披露文件、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事项的议案文件,对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现更正为:

招商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周晋峰、孙世俊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明细账单,查阅了本次以节余超募资金用于支付国有股权竞拍并购款事项的信息披露文件、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事项的议案文件,对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合理性、必要性、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除上述内容外,核查意见其他内容不变。

由于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公司将加强公告编制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四日